

证券代码：430220

证券简称：迈达科技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天津迈达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长、副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董事会议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5月4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陈津竹女士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3年5月4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宋学东女士为公司副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3年5月4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,101,98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3.9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宋学东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3年5月4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,101,98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3.9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计建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3年5月4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,895,01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3.5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赵子川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3年5月4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董波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3年5月4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监事会议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5月4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阎敏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3年5月4日起生效。上

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；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，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公司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是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需求，有利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1、经审查，陈津竹女士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长的能力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长的情况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；宋学东女士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，具备担任公司副董事长的能力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副董事长的情况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本次董事会选举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、副董事长的提名、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一致同意选举陈津竹女士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选举宋学东女士担任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。

2、经认真审阅相关人员的简历及相关资料，我们认为本次聘任人员的教育背景、任职经历及专业能力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，未发现有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一致同意聘任宋学东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秘书。

3、经认真审阅相关人员的简历及相关资料，我们认为本次聘任人员的教育背景、任职经历及专业能力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，未发现有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一致同意聘任计建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聘任赵子川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聘任董波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天津迈达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5月5日